

携手共谋发展 守护“创新之火”

——第一届“呼包鄂乌”四地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经验交流会侧记

本报记者●赵芳 通讯员●萨茹拉



签署仪式现场。

“呼和浩特市在知识产权保护领域形成了‘1心+1会+1院’并联保护模式,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案件一审调撤率在50%以上;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引入专业技术人员参与案件审理;鄂尔多斯市两级法院全覆盖推进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宣传解读工作……”一项项创新举措、一串串亮眼数据,展示了呼和浩特市、包头市、鄂尔多斯市、乌兰察布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发展足迹,见证了四地法院励精图治取得的优异成效。

9月15日,“呼包鄂乌”跨区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协作框架协议签署仪式暨第一届四地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经验交流会在呼和浩特市召开。自治区法学会、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等相关单位代表及专家学者,与呼和浩特市、包头市、鄂尔多斯市、乌兰察布市两级法院的领导和骨干法官齐聚一堂,共同探索跨区域多元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协作体系建设,携手开启“呼包鄂乌”知识产权司法协同保护事业新征程。

1

分享交流经验 打造知识产权保护共同体

呼和浩特市、包头市、鄂尔多斯市、乌兰察布市四市作为黄河“几”字湾的一大重要经济圈,区域经济正在蓬勃发展,对知识产权保护的需求也愈加强劲。据统计,四地法院审结的知识产权案件已超全区知识产权案件总数的60%。近年来,呼和浩特市、包头市、鄂尔多斯市、乌兰察布市四地法院聚焦当地产业集群优势,持续加大传统文化、传统产业和科技创新产业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为护航区域特色经济发展贡献了司法力量。此次交流会上,各法院代表纷纷亮出“王牌”,详细讲述突出工作成效,积极分享先进工作经验。

呼和浩特市中院案件收案数约占全区法院知识产权案件总数的40%,一审案件调撤率在50%以上,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素养和扎实的专业素养。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着力强化司法裁判在科技创新成果保护中的规则引领和价值导向作用,依法审理了“塔拉额吉奶茶粉”不正当竞争纠纷案、涉公牛插座商标侵权纠纷案等一批广受社会关注的案件,依法保障各类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

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引入专业技术人

员参与案件审理,通过借助外脑智慧,全面提升办案质效。充分发挥科学技术专业人士在协助法官查明案件技术事实、解决案件所涉专门性问题中的优势作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鄂尔多斯市两级法院全覆盖推进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宣传解读工作,在鄂尔多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连心法庭”,积极创建“无讼社区”,为高新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各类企业提供优质高效司法服务,得到了企业的肯定和赞许。

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台了《关于知识产权民事侵权纠纷适用惩罚性赔偿的指导意见》和《知识产权严重侵权人黑名单制度实施意见》,提高了恶意侵权赔偿精准度,有效防范、惩戒、震慑知识产权严重侵权行为。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是时代所需、创新所需。经验分享结束后,参会代表们积极发言、广泛交流、深入探讨,力争通过此次交流会,从知识产权司法理论和实践角度,探索出知识产权保护领域“呼包鄂乌”一体化新路径,促进“呼包鄂乌”四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进一步统一裁判尺度、共享平台资源、加强协同保护,为优化辖区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更大力量。

此外,记者还了解到,为建立跨部门信息共享机制,畅通知识产权保护多

部门联通渠道,“呼包鄂乌”四地法院均与检察机关、公安机关建立了知识产权案件信息共享、案情通报和案件移送等机制,政法机关之间形成了良性互动格局。

3

发布典型案例 塑造一体化协作新模式



颁发荣誉证书。

及时研判、精准把握知识产权审判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凝聚更大合力,形成知识产权大保护工作格局,也是四地法院建立协作机制的初衷之一。

为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示范作用,推动形成全社会主动保护知识产权的良好氛围,签署仪式结束后,四地法院联合发布了包括《“潼关肉夹馍”商标侵权纠纷系列案》《赵某等销售假冒“剑南春”“贵州茅台”“五粮液”注册商标商品罪案》等4件在我区具有一定影响,且有代表性的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

这些案例涵盖了商标保护、反不正当竞争等领域,涉及民事、刑事、行政等多个方面。典型案例的发布,凸显了司法机关打击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力度和决心,展现了司法裁判保护知识产权的态度、力度、尺度,有助于树立“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理念,为建设全区稳预期、利长远的法治化司法环境“新高地”提供了有力保障。

2

签署框架协议 织就知识产权保护协作网

“知识产权不仅是创新发展的‘刚需’,更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标配’。在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构建内蒙古自治区新发展格局和协同推动‘呼包鄂乌’高质量发展的这条‘赶考’路上,四家法院既是‘好邻居’,更是‘同路人’,要充分发挥司法保护合作框架作用,共同守护好‘呼包鄂乌’区域的‘创新之火’,当好自治区战略科技力量的知识产权‘守门人’,推进‘呼包鄂乌’协同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效。”交流会上,各方参会代表达成了以上共识。

最终,在90余名参会人员的共同见证下,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乌兰察布市中级人民法院四家法院院长,共同签署了《“呼包鄂乌”跨区域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协作框架协议》(以下简

称《框架协议》)。今后,四地法院将协同开展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依法妥善处理知识产权纠纷,合力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

据了解,此次签署的《框架协议》是在总结此前各方合作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梳理细化形成的,对形成系统集成、多元保护、协同高效的工作格局等方面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下一步,四地法院将立足协议确定的协作机制,不断提升能动司法能力,通过多元矛盾纠纷化解手段,为企业提供更优的解纷途径,并持续加大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宣传力度,推动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融合发展迈上新台阶。四地基层人民法院也表示,今后,各院将在党委的坚强领导和上级法院的有力指导下,

记者手记:

作为创新发展的重要支柱,知识产权是经济提质增效的源泉。时下,正值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阶段,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知识产权审判是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人民法院如何进一步发挥知识产权审判职能,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工作水平,促进建立良好知识产权秩序,服务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通过此次交

流会,记者听到了“呼包鄂乌”四地两级法院在保护知识产权道路上所取得的成效,见到了法官、专家学者和来自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工作人员为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展开的探索,感受到了他们致力做好这项工作的坚定信心和决心。相信在《框架协议》的指引下,我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水平将再上新台阶、再创新佳绩。